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各位董事确认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由董事长林峰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英维先生、朱业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补选独立董事龙亚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补选独立董事刘杰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实施应收款项清收方案的议案》；

公司园林业务现阶段采取战略性收缩策略，聚焦应收账款清收管理、工程收尾及诉讼案件处置三大任务，通过资源聚焦与风险出清，系统性夯实公司资产质量，为后续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为加大公司应收款项清收力度，减少应收款项产生的坏账风险，加快资金回笼，提高资产使用运作效率，保障生产经营正常开展，拟实施应收款项清收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实施应收款项清收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 2025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1 日